

城鄉規劃及發展委員會
二零一四年度第六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三)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至下午三時二十三分

地點：元朗橋樂坊二號元朗政府合署十三樓
元朗區議會會議廳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主席：	鄧賀年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副主席：	文志雙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委員：	湛家雄議員, BBS, MH, JP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陳思靜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張木林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程振明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莊健成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周永勤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徐君紹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郭慶平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鄭俊宇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黎偉雄議員	下午 2:44 會議結束
	李月民議員, MH	下午 2:45 會議結束
	梁福元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呂 堅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陸頌雄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麥業成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文光明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蕭浪鳴議員	下午 2:44 會議結束
	戴耀華議員, MH, JP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鄧焯謙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鄧卓然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鄧慶業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鄧家良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鄧貴有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鄧勵東議員	下午 2:55 會議結束
	曾憲強議員,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曾樹和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黃卓健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黃煒鈴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增選委員：	王威信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黃偉賢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袁敏兒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周興華先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趙傑子先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方文利先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郭時興先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林照權先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林添福先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鄧觀送先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黃永生先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楊家榮先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秘 書： 葉詠欣女士 元朗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3

列席者

王頌基女士	元朗民政事務處署理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何劍琴女士	規劃署屯門及元朗西規劃處高級城市規劃師/元朗西 1
陳承愀先生	元朗地政處高級產業測量師/東
鄭國權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元朗區副康樂事務經理(2)
吳惠鳳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理高級衛生督察(潔淨/防治蟲鼠)
蕭劍光先生	漁農自然護理署高級農林督察(推廣)

缺席者

郭 強議員, MH	(因事請假)
沈豪傑議員	(因事請假)
鄧作霖先生	(因事請假)
楊金彝先生	(因事請假)
鄧鈺琳先生	

* * * * *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委員和政府部門代表出席城鄉規劃及發展委員會(城委會)二零一四年度第六次會議，並歡迎伯特利中學的同學旁聽是次會議。

第一項：通過城鄉規劃及發展委員會二零一四年度第五次會議記錄

2.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第二項：委員提問

(1) 文志雙議員建議討論新田鄉的土地用途規劃

(城委會文件 2014／第 19 號)

3. 主席歡迎規劃署代表何劍琴女士出席是次會議。

4. 委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及查詢摘錄如下：

- (1) 委員普遍支持落馬洲河套地區的發展，指出政府計劃在此區興建高等學府及研究中心，若中港兩地居民均不須簽證入境，相信計劃會為區內帶來大量人口；
- (2) 有委員指出新田鄉鄰近古洞北及落馬洲河套區兩個發展計劃，新田區的人口將大幅上升，表示區內的配套設施不足以應付新增的需求；
- (3) 有委員不滿政府凍結河套區周邊新田區的土地，希望新田鄉的土地可以共同發展，達致元朗六鄉均衡發展。委員建議政府在新田區興建住宅、商業及交通等配套設施，以舒緩日後區內新增的人口壓力；
- (4) 有委員指出新田區有「綠化地帶」用途的土地，建議政府可考慮改變土地用途作發展；同時表示當區人士歡迎發展，能減少發展的阻力，為本港帶來更多土地供應；
- (5) 委員促請政府研究及檢討新田區的發展可行性，表示新田區有條件展開大型發展，區內有粉嶺公路及落馬洲口岸，表示政府應充分利用該區「一河兩岸」的優勢，亦建議日後北環線鐵路亦可在新田區設站；
- (6) 有委員表示新田區的交通配套設施不足，居民由新田乘車到落馬洲經常遇到交通擠塞，同時水貨問題嚴重，促請政府關注；及
- (7) 有委員不滿規劃署沒有派出負責新田區的人員出席是次會議，希望署方下次會派出相關人員出席會議；另有委員要求政府就落馬洲河套區的發展計劃適時諮詢元朗區議會。

5. 規劃署代表何劍琴女士的綜合回應如下：
- (1) 每一個研究項目都設有顧問研究小組，並會進行相關的技術評估，例如發展參數、土地用途及配套設施等；
 - (2) 據了解，落馬洲河套地區計劃的研究工作已初步完成，即將會籌備分區計劃大綱圖，而相關的工作小組會繼續與港深兩地政府進行磋商；
 - (3) 預計古洞北的總規劃人口約為105,500人；及
 - (4) 規劃署及土木工程拓展署於今年年初，開始進行《發展新界北部地區的初步可行性研究》，當中包括新田鄉的範圍及落馬洲口岸的鄰近地區，預計於二零一五年會完成初步研究，並會適時諮詢區議會。
6. 經討論後，文志雙議員提出以下動議，湛家雄議員, BBS, MH, JP、梁福元議員、鄧勵東議員、曾樹和議員及周興華先生和議：
- 「本會動議政府從速落實進行研究新田河套區附近土地用途，配合河套區發展。」
7. 委員以舉手及記名方式就上述動議進行表決。文志雙議員、湛家雄議員, BBS, MH, JP、陳思靜議員、張木林議員、程振明議員、莊健成議員、周永勤議員、徐君紹議員、郭慶平議員、黎偉雄議員、李月民議員, MH、梁福元議員、呂堅議員、陸頌雄議員、麥業成議員、蕭浪鳴議員、戴耀華議員, MH, JP、鄧焯謙議員、鄧卓然議員、鄧慶業議員、鄧家良議員、鄧貴有議員、鄧勵東議員、曾樹和議員、黃卓健議員、黃煒鈴議員、王威信議員、周興華先生、趙傑子先生、方文利先生、郭時興先生、林照權先生、林添福先生、鄧觀送先生、黃永生先生及楊家榮先生贊成上述動議；沒有人反對上述動議；及沒有人對上述動議表示棄權。
8. 主席宣布，有 36 票贊成、0 票反對及 0 票棄權，以絕對多數票通過上述動議。
9. 主席總結，表示漁業及農業式微後，規劃署將農地劃為保育用途，等同凍結該區土地。主席希望規劃署就新田鄉的土地規劃進行研究，並再次詳細諮詢新田鄉鄉事委員會及區議會，促請署方派員出席會議與委員討論。

（會後補註：主席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致函規劃署轉達上述動議，秘書處已於十二月二十四日把規劃署的書面回覆轉交議員參閱。）

第三項：

二零一五年度建議的會議時間表

(城委會文件 2014／第 20 號)

10.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時間表。

第四項：其他事項

11.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三時二十三分結束。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